

中共屈原管理区党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屈委振组办发〔2023〕6号

关于下达 2023 年区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实施项目的通知

为切实做好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按照《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现将区下拨 2023 年本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4.25 万元用于 2023 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。

附件：2023 年区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

中共屈原管理区党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3年6月5日



2023 年区级配套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计划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地点	主管部门	计划资金（万元）	备注
1	屈原管理区 2023 年春季“雨露计划”	屈原管理区	乡村振兴局	14.25	
合计				14.25	